

泉州市丰泽区教育局文件

泉丰教〔2024〕52号

丰泽区教育局关于印发丰泽区中小学师德师风长效机制完善落实年活动方案的通知

各学校：

现将《丰泽区中小学师德师风长效机制完善落实年活动方案》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各地各校实际，认真抓好贯彻落实，确保取得实效。

泉州市丰泽区教育局

2024年4月30日



丰泽区中小学师德师风长效机制 完善落实年活动方案

为深入贯彻《关于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师德师风建设的意见》精神和《新时代中小学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新时代幼儿园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有关要求，促进广大教师不忘立德树人初心，牢记为党育人、为国育才使命，根据《泉州市教育局关于印发中小学师德师风长效机制完善落实年活动方案的通知》（泉教人〔2024〕48号）精神，结合我区实际，现就进一步完善师德师风建设长效机制，落实我区中小学、幼儿园教师师德师风建设活动方案通知如下：

一、目标任务

落实师德师风第一标准，以提高教师队伍职业道德水平为目标，以完善并落实师德师风建设长效机制为重点，聚焦重点人群、围绕突出问题、强化正面引领、做好反面警示，加强师德师风教育，依法依规查处师德失范行为，增强广大教师依法从教意识，推进全员全方位全过程师德养成，维护风清气正的教育行业形象。

二、范围对象

面向我区各中等职业学校、中小学、幼儿园、民办教育机构等开展。

三、活动内容

结合各阶段的活动内容，有针对性地完善、落实相关师德师

风长效机制，以制度化推动常态化、持续性加强师德师风建设。

（一）学习提升（4月10日—4月30日）

1. 制度内容

（1）职业理想及师德教育制度：组织教师深入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家精神”“四有”好老师、“四个引路人”“四个相统一”等重要指示要求，深入开展教师职业理想教育；组织广大教师深入学习领会新时代教师职业行为准则、《关于进一步加强师德师风建设的通知》《关于进一步做好有偿家教治理工作的通知》《关于严禁中小学教师到校外培训机构兼职兼课的通知》和《关于健全长效机制加强新时代师德师风建设的通知》及配套出台的《泉州市中小学幼儿园教师职业行为负面清单》《泉州市中小学幼儿园教师违反职业道德行为处理规定》等文件，准确把握教师职业道德标准和要求，做到全员全覆盖、应知应会、必会必做。严格督促各学校将学习准则作为必修内容，抓实学习督导和效果测评，确保每位教师知准则、守底线。各学校要通过集中学习和分散学习相结合的学习方式，以专题学习、交流讨论、讲座讲堂、集中宣讲等方式，因地制宜开展师德系列文件再学习，让教师明确师德规范，对照标准找差距，引导教师时刻自重、自省、自警、自励，自觉提高师德修养和教育教学能力，不断规范自己的从教行为。

（2）师德承诺制度：学校根据《新时代中小学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和《新时代幼儿园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要求，结合

本校工作实际，制定师德承诺书的具体内容并组织教师开展承诺践诺工作。

2. 要求：各地各校将职业理想教育和师德师风作为教师继续教育的必修内容，学校每学期组织一次专题学习或研讨交流，落实师德学习教育“五有”要求（即有计划安排、有学习重点、有教育举措、有交流体会、有成果展示）。各校每学年期初组织签订师德承诺书、寒暑假等敏感节点签订抵制有偿家教和校外培训机构兼职行为承诺书等，引导教师自觉抵制师德违规行为。

（二）自查自纠（5月1日—6月30日）

1. 制度内容

（1）师德师风定期排查自纠制度：通过全面自查和举报电话、举报邮箱、校长信箱、家校互动平台收集问题线索等方式，排查、梳理师德师风建设中存在的问题和薄弱环节，提出有针对性的解决方案和整改措施，尤其是加强师德建设重点问题的梳理和整治。

（2）师德师风监督制度：完善学校、教师、家长、学生、社会“五位一体”的师德监督网络，全面推行和落实师德师风监督员制度，定期对学校师德师风建设情况进行监督评议，并将相关问题及时反馈学校所属教育行政部门，监督评议情况作为学校及领导班子年度考核的重要内容。持续畅通师德问题监督渠道，主动接受群众监督，发现师德师风问题线索，逐一建立台账、深入核查、对账销号、消除隐患。

（3）师德师风突出问题查处制度：进一步完善教师违反职业

道德行为处理规定，健全规范体系，积极引导广大教师时刻自重、自省、自警、自励，坚守师德底线。明确主体责任，针对以下突出问题开展重点整治：参与有偿补课或擅自从事影响教育教学本职工作的兼职兼薪行为；索要或接受学生及家长财物或参加由学生或家长付费的宴请、旅游、娱乐休闲等活动；教育惩戒权把握不当而歧视、虐待、体罚或变相体罚学生问题；酒驾（醉驾）、赌博等违法违纪问题；与学生发生不正当关系或猥亵、性骚扰学生问题；其他违反教师职业道德问题。对于发生违反师德行为的，一经查实即予以坚决处理，绝不姑息，发现一起、查处一起，发现一人、惩治一人，真正做到“零容忍”。对严重师德师风问题实行“双查”机制，在对违反师德教师进行查处的同时，对推动师德建设工作不力或对师德失范行为处置不力、整改不到位的有关领导和相关责任人实行问责。

2. 要求：常态化收集汇总问题线索，建立问题线索台账，及时自纠整治，实现闭环管理。每学期组织一次有针对性的问题排查、开展一次重点突出问题查处整治工作，探索行之有效的证据链收集方式，及时保全相关证据，依据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处分规定、教师违反职业道德行为处理办法及相关规定严肃查处，危害严重、影响恶劣的要依法依规撤销教师资格、坚决清除出教师队伍，涉及违法犯罪的要及时移交司法机关依法处理，并将处理情况记入个人档案、录入教师管理信息系统，作为教师准入前置查询、师德考核依据。

（三）整治督导（6月30日—8月31日）

1. 制度内容

（1）师德师风专项督导制度：各校要组织师德师风监督员入校对学校开展学习教育、自查自纠、重点整治等情况进行专项督导，健全师德师风问题常态化监测、定期研判机制，并根据督导反馈情况，强化指导、监督。市级将通过教育督导、实地调研等方式，适时采取实地查看、随机抽查、座谈交流、电话随访等，了解掌握各地各校活动成效。

（2）师德师风考核制度：各校要落实师德师风师德师风第一标准，发挥师德考核对教师行为的约束和提醒作用，并强化考核结果运用，把师德表现情况作为教师资格定期注册、业绩考核、职称评聘、评优奖励、教师聘用管理的重要依据。

2. 要求：期初前安排师德师风督导员入校开展专项督导，并根据专项督导情况强化整改落实，确保师德师风长效机制完善落实年活动取得实效。各校要克服重科研轻教学、重教书轻育人等现象，每年开展师德考核，师德考核不合格者年度考核应评定为不合格，并取消在教师职称晋级、职务晋升、推优评先、表彰奖励、科研和人才项目申报等方面的资格。

（四）巩固提升（9月1日—11月30日）

1. 制度内容

（1）师德师风正向引导制度：健全教师正向激励体系。优化国家级、省级、市级教师荣誉项目遴选推荐机制，积极推荐优秀

教师参评全国教书育人楷模、省杰出人民教师、市优秀教师（优秀教育工作者）等先进典型推选工作。完善优秀教师正向激励项目，落实教师工资待遇保障，持续公布一批泉州市教育世家、丰泽区优秀教师（优秀教育工作者），持续开展丰泽区2024年度“最美教师”寻访活动，宣传我区教师职业魅力。科学运用年度考核结果，嘉奖一批优秀教师，培育和树立一大批可敬、可亲、可学的身边优秀教师典型，形成校校有典型、榜样在身边、人人可学可做的局面。

（2）师德失范行为警示通报制度：常态化落实师德违规案件市级定期通报制度，定期梳理、公布师德警示案例。各地各校要完善和落实师德问题通报警示制度，发挥警示和通报的震慑作用，以案明纪，达到查处一件、震慑一片、教育一批的效果。

2. 要求：

（1）开展“我身边的教育故事”微视频征集活动。大力宣传和发掘师德典型。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通过微视频征集，发掘身边的师德故事，传播正能量，弘扬高尚的师德师风，激励广大教师立足本职岗位，潜心教书育人。深入挖掘优秀教师典型，通过开设专栏、主题宣讲、交流座谈等形式，综合运用事迹报告、媒体宣传、创作文艺作品等手段，加强典型宣讲宣传，讲好师德故事。鼓励各校采取实践反思、情景教学等形式，把一线优秀教师请进课堂，用真人真事诠释师德内涵，用身边的榜样传递师德的力量，引导

广大教师从“被感动”到“见行动”。

(2) 开展教师节庆祝活动。以庆祝第 40 个教师节为契机，开展“光荣与梦想——礼赞教师”巡回宣讲，遴选、公布一批师德师风建设优秀工作案例，选树宣传师德典型。通过慰问、座谈会、表彰优秀教师，开展师德报告会等方式选树典型、促进师德内化和养成。为教师解难题、办实事，营造尊师重教的良好社会氛围，提升教师的职业荣誉感和社会尊重度。区教育局级每半年在全区范围内通报师德违规案件查处情况，每年梳理公布一批师德警示案例。各校每半年汇总、报告本校师德违规案件查处情况，并在校区内予以通报，发生重大的、引起社会较高关注的师德违规案件要第一时间向我局报送应对处置情况。

五、工作要求

(一) 加强统筹领导机制

组建丰泽区中小学幼儿园师德专题教育领导小组，加强对师德专题教育工作的统筹指导。各校也要组建师德专题教育领导小组，认真按照通知要求开展动员部署，明确意义和学习内容，统一思想、提高认识。

(二) 强化责任落实。夯实学校师德师风建设主体责任，压实学校主要负责人的第一责任人责任，切实落实工作要求，及时发现并解决好本校师德师风建设中的突出问题，规范教师从教行为，落实师德问题“零容忍”，引导教师自觉抵制师德违规行为。

(三) 强化督导和宣传机制

各学校要把牢正确的政治方向和舆论导向，发挥校园网、校报、“两微一端”、橱窗等校内宣传阵地的重要作用，通过广播电视、校园网络、橱窗板报、微信公众号、“学习强国”等校内外媒体平台，广泛宣传和及时报道师德专题教育开展情况和实效，充分展现新时代教师围绕立德树人强化师德教育，为党育人、为国育才的奋进风貌。将师德师风长效机制完善落实年活动取得的好经验好做法固化，完善师德师风建设长效机制，并纳入教育督导范畴，作为对学校管理评价等的重要内容，对师德师风建设工作推动不力的学校，将责令限期整改、在一定范围内通报，并视情节轻重依法依规追究相关人员责任。

各校要系统总结师德师风长效机制完善落实年活动开展情况、工作成效及存在问题，并于2024年11月30日前将工作报告（包括总体情况、工作成效、特色案例、长效机制、经验做法、工作建议等）报送我区教师工作科（联系人：陈艺瑜、联系电话0595-22508503、邮箱：fzqjyjrsg@126.cn；地址：丰泽区妙云街160号）。

附件

丰泽区中小学幼儿园师德专题教育领导小组成员名单

组 长：李晓灿 区教育局党组书记、局长、区教育系统党委书记，四级调研员

副组长：郭亚华 区教育局党组成员、副局长、区教育系统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三级主任科员

张诗强 区教育局党组成员、副局长，三级主任科员

白华国 区教育局党组成员、区教育集团董事长

庄松辉 区教育局党组成员、区教师进修学校校长

吴良必 区管干部、区教育系统工会主席

成 员：杨文强 区教育局教师工作股股长

吴凯思 区教育局办公室主任

林水强 区教育系统党办主任

郭子良 区教育局安全执法股股长

孙传勇 区教育局宣传德育股股长

柯峰源 区教育局教育股股长

黄若梅 区教育局教育股副股长

陈志龙 区教育局教育股干部

洪碧丽 区政府教育督导室主任

黄志明 区教育局计财股股长

连燕芬 区教育局会计核算中心主任

上述领导小组成员若遇职务或工作职责调整，其领导小组职务自动更新由承担相应职务或工作职责的同志接任。